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中证鹏元公告【2020】6号

中证鹏元关于终止“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信用评级”的公告

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双星新材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0月26日发行了“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”（以下简称“16彩塑01”或“本期债券”），期限为5年，附第3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证鹏元”）于2019年5月15日对公司及本期债券进行了定期跟踪评级，评级结果为：双星新材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。

根据双星新材于2019年12月17日出具的《江苏双星彩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“16彩塑01”提前兑付兑息及摘牌公告》（编号：2019-061），双星新材将于2019年12月19日提前兑付本期债券剩余本金及应计利息。自2019年12月19日起，本期债券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。

根据《证券资信评级机构执业行为准则》第二十九条等相关法规的规定，经中证鹏元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议，决定终止对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，原评级有效期截至2020年1月7日止，上述评级将不再更新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〇年一月八日

